

城投公司党支部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2年9月19日至2023年1月15日，第一巡察组对城投公司党支部进行了常规巡察。2023年2月23日，巡察组向城投公司党支部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整改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落实情况

（一）城投公司党支部书记组织落实巡察整改情况

城投公司党支部书记高度重视巡察及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全面认真履行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是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以“严”的态度，“严”的要求，领导和部署整改工作。认真落实“第一议题”，组织开展集体学习，贯彻落实重大决策部署，全面接受和认领巡察组反馈意见，带头表态全面推进整改，坚决将巡察整改工作作为当前一段时间首要重点工作。

二是迅速传达落实巡察反馈意见。2月27日召开传达巡察反馈意见会议，专题研究巡察整改落实工作，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有关巡察整改的重要讲话和省、市主要领导的重要部署，及时传达和解读市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关于巡察整改的工作要求，使公司全体员工对于巡察整改工作提高了认识，加深了理解，

明晰了职责。

三是认真加强组织领导。2月14日召开了全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大会，签订工作责任状。2月25日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党支部书记担任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代表班子对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做总体部署。明确要求在建立巡察整改工作台账的基础上，要建立整改完成台账，由责任部门、包保领导签字确认反馈问题的整改完成，更加明确责任。

四是牵头制定整改方案。组织开支委会扩大会议2次，集中研究制定整改方案。主动认领巡察反馈意见，逐条剖析原因，制定整改措施，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时限、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员。

五是持续推动整改工作落实。反复强调要以最坚决的态度、最严格的要求、最有力的措施推动整改工作全面落实到位。3月23日带头组织召开巡察整改动员大会，密集组织召开推进落实督办会，听取整改工作汇报11次，把巡察整改作为首要工作任务，直接抓、抓具体、抓到底。亲自制定整改措施，跟进督办整改落实，严肃整改落实工作纪律，主动承担对外协调工作，督促提醒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落实整改责任。

六是切实增强巡察整改的成果运用。把整改工作作为一项借力发展的行动，深化标本兼治，自觉做到在整改中增强党性，在整改中挺起纪律，在整改中推进工作，在整改中创出效益。不断强化公司治理能力，健全机构运行，强化监督管理。带头组织制

定了适合城投公司业务特点的制度 8 项，把反馈意见和建议转化为提升各项工作的动力，凝心聚力推动城投公司经营发展。

（二）城投公司党支部组织落实巡察整改情况

城投公司党支部扛起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政治任务，带领公司各部门、子公司建立健全巡察整改工作机制，定期听取巡察整改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突出问题，确保整改任务落地见效。

一是照单全收巡察组反馈意见。城投公司领导班子坚决贯彻落实重大决策部署，领导班子统一思想，提高站位，全力支持和接受本轮市委巡察工作。对于巡察期间提出的意见，要求立行立改；对于反馈意见更是全盘接受。充分认识到反馈意见体现出城投公司在党的建设、党的领导、从严治党及日常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决心把整改落实当作是公司全体干部职工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落实落地的重要抓手，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理念的重要措施，是公司祛痼除疾，健康发展的良好契机。

二是高度重视巡察整改工作的重要意义和重要作用。巡察整改是政治责任，是政治任务，城投公司党支部高度重视，做到了：行动迅速，2月27日召开支委会扩大会议传达落实，制定整改方案；组织得力，3月23日组织召开巡察整改动员大会，传达学习中央精神及省委、市委关于巡察整改的工作要求，宣布城投公司巡察整改工作实施方案；提升认识，4月14日组织召开巡察整改民主生活会，领导班子及成员对巡察反馈意见逐条对照，

剖析原因，主动认领，明确责任，切实增强接受监督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增强整改问题的主动性，树立起以高度的政治感和紧迫感抓好巡察整改的自觉意识；积极推进，召开支委会扩大会议11次，集体研究部署巡察整改工作，牢牢建立起的抓经常、抓日常、抓彻底的整改责任意识。

三是认真推进，全面组织和部署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组织召开支部委员会扩大会议，逐条分析巡察整改反馈意见，各部门、子公司集中认领。成立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自上而下，有力推进。明确整改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坚持严格按照市委巡察整改要求，在全公司范围内组织开展整改工作。集体研究2次，修改并形成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上报市组织部、市纪委监委、市宣传部征求意见后予以实施，持续推动整改工作走实走深走细。组织召开巡察整改工作推进会，定期听取各部门、子公司巡察整改情况专题汇报，针对巡察整改的重点难点问题，对巡察整改工作进行总体安排。牢牢地打造起良好的巡察整改落实工作机制。

四是深化标本兼治，全面推进和督促巡察整改工作落实、落细。城投公司党支部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领导班子能力建设特别是政治能力建设的一部分，严格落实“做好巡视'后半篇文章'，关键要在整改上发力。”的重要指示和“巡视制度不是稻草人，是利剑，要用好巡视成果，把整改和深化标本兼治有机结合起来。”的重要要求，坚决落实并实现以巡促改、以巡促建、以巡

促治的巡察整改的总体目标，针对聚焦四个类别问题，严格督查督办，确保整改任务落实落地。坚持长短结合，分门别类建立整改台账，并实行“销号制”管理。对能够立即整改的，立行立改；对需要一定时间解决的，具体明确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确保在规定时限内见到明显成效；对需要长期坚持的，按照整改方案持续用力、抓实抓常。坚持将整改与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相结合，坚持将整改与经营管理相结合，以确保全年各项工作目标完成。牢牢把握住标本兼治，切实取得成效整改的工作局面。

五是强化日常监督，全面组织实施巡察整改监督考核工作。城投公司党支部坚持层层传导压力，把整改情况作为纪检监督重要内容，不断加强统筹协调、跟踪督促、考核评价等，形成监督合力。坚持将整改情况纳入考核的重要内容，强化约束机制。坚持以上率下，定期调度，做到周周了解整改进度。督促分管领导和各责任部门保持好工作力度和跟上工作进度。对整改进展较慢和整改成效不大的部门给予批评教育，督促其跟上进度，确保落实质量。在开展开发业务时，首先对照巡察反馈意见，有利于巡察整改的优先组织实施；有利于形成长效机制的，组织专门力量重点突破，有力地保证了整改工作紧张、有序、全面、规范、深入开展，牢牢地保持着以整改带动公司发展的工作动力。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已整改完成的问题

1、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和

改革发展的重要论述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①结合实际工作，持续组织开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和改革发展的重要论述，研读习近平总书记在国企党建工作会议上的讲话。跟进学习习总书记有关经济工作、国有企业发展的重要讲话精神，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和改革发展的重要论述内容，习近平总书记在国企党建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内容列入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②强化落实辽宁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工作部署，发挥城投公司的优势，打造公司自主可经营性项目。积极落实政府特许经营权业务，赋予项目子公司自主经营业务，参与和推进我市重点工程项目以实现自我造血机能的工作措施。③积极开拓项目融资渠道，研究推进与金融机构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探索。

整改成效：①认真落实了“第一议题”制度，持续深入地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党建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对贯彻落实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和贯彻新发展理念有了更深的认识，增强了通过努力实践取得工作成果的工作动力。②积极开展为项目融资、规划提供服务的创收业务，在力争公司经营收入方面有新突破方面做了有效探索。③积极与金融机构进行了密切对接，推进了资产证券化工作。将学习成果转化形成指导企业转型发展的思路和措施已初步形成。

2、关于“对于全面加强公司治理体系建设缺乏综合研判”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①排查风险漏洞，做好提前预判工作，建立长效机制；②梳理公司已出台的管理制度，结合公司实际，及时补充、完善公司制度，全面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建设。

整改成效：2023年，公司各部门包括子公司建立了13项规章制度，有效地补充和完善了公司管理制度，初步形成公司法人治理、人力资源、财务等全类别制度体系，编制形成公司制度汇编，规范了公司管理。

3、关于“公司改革发展规划工作滞后”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责成有关部门认真学习《全市国有资本布局与结构战略性调整“十四五”规划》，结合全省国企三年改革攻坚行动，研究制定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远景目标。

整改成效：制定了《城投公司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明确了城投公司中长期发展目标。

4、“《公司章程》部分内容与《公司法》相悖”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落实中央、省、市重大部署，严格国有企业法人治理，遵照《公司法》要求，全面修订和完善《公司章程》。

整改成效：按照《公司法》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重新修改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董事会已审议通过。

5、关于“履行‘两个责任’不到位。传达贯彻市纪委全会精神有缺失”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①坚持立行立改，为及时落实巡察整改要求，召

开公司党风廉政会议，全面传达学习中纪委全会及省、市纪委会精神，签订了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工作责任状。②制定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清单，明确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范围、责任内容等工作要求。

整改成效：及时传达最新的中央、省、市纪委会精神，及时制定 2023 年党风廉政责任制清单，履行“两个责任”工作更加扎实。

6、关于“落实‘一岗双责’不力”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强化“一岗双责”，将党风廉政建设列入工作考核分解指标，督促班子成员对分管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形成检查材料并及时报送公司综合行政部归档。

整改成效：结合“五一”、端午重要节点，分管领导对分管部门、分管业务加强党风廉政提示提醒，并陆续开展专项检查。2022 年，分管领导的述责述职报告以及部门、子公司的工作总结中均有体现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7、关于“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落实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全面落实个人事项报告制度，通知全体干部职工，要求子女升学、婚丧嫁娶等个人事项向党支部报备。

整改成效：全面落实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实行个人事项全面报备管理，全体干部职工的子女升学、婚丧嫁娶等事项均需向公司党支部报备，进一步强化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8、关于“党风廉政教育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坚持立行立改，2023年2月14日召开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大会，支部书记开展了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党课1次，并传达中央、省、市纪委全会精神，部署当前公司党风廉政建设的工作重点和措施。

整改成效：严肃党风廉政建设，按要求及时认真地组织开展党风廉政党课教育，强化了“三不一体”党风廉政建设。

9、关于“工作推进缓慢”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强化跟进督办工作措施，加强部门之间的协调配合，确定3月末前完成招标工作，使用单位组织施工与验收，完成安装电表工作。不按时完成工作，相关人员就地免职。

整改成效：2023年3月份完成了安装工程项目。

10、关于“工作流于形式”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①强化作风建设，推进加快落实，按照市国资委新印发《对标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年）要求，选定对标目标，结合公司实际状况，制定价值创造行动实施方案。②责成党建工作部严肃党建工作，规范党务工作，严格材料撰写校验分工，认真总结完善相关工作总结、报告，决不允许再发生类似问题。

整改成效：制定了对标提升行动目标，推动企业健康有序发展。强化了党建材料的撰写校验工作，实施一人起草，两人校验的分工协作程序。

11、关于“部分固定资产未入账”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按照业务实际情况，调整账务。

整改成效：2023年3月进行账务调整处理。举一反三，全面核查固定资产账务管理。

12、关于“差旅费报销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2023年5月下发《关于公司费用报销补充规定的通知》，明确没有邀请函或会议通知一律不予报销。

整改成效：严格规范公司费用报销，加强差旅费报销管理。

13、关于“执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指定专人负责，定期征集议题，组织召开支委会，制定支委会前置审议事项清单，严格落实支委会前置审议工作制度。

整改成效：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执行标准。2023年以来城投公司重大事项均经支委会讨论研究执行，杜绝采用传签形式代替支委会会议。2023年以来共召开支委会14次，议定事项42件。

14、关于“党员理论学习存在后补笔记现象”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①强化党员学习教育计划管理，按时规范开展思想理论学习；②中心组学习笔记记录和党员学习记录分别专门记录，对学习记录采取定期监督检查。

整改成效：严肃了学习纪律，明确了学习记录要求。

15、关于“党建阵地更新滞后”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按要求及时更新党建阵地宣传板内容，并长期坚

持。

整改成效：于4月份更新了党员活动室的宣传板内容，做到及时更新。

16、关于“党员发展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①对于发展党员材料中的缺失的环节重新进行了补充，并深刻检讨。②建立党员发展制度。③规范党员发展程序并严格执行。

整改成效：2023年3月份，按国资委要求，将发展对象接收为预备党员、预备党员转正为正式党员上报到国资委党委并已获得上级党委审核通过。规范党员发展程序，建立了党员发展工作制度，实行了严格按照组织程序发展党员的工作机制。

17、关于“组织生活会制度执行不严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要求严格按组织程序，规范组织开展2022年度组织生活会，并长期坚持。

整改成效：3月23日，严格执行组织生活会相关制度召开了组织生活会，按要求通报党支部抓党建工作总结，进行了党务公开，全面开展了党员交流思想、批评与自我批评工作，认真开展了民主评议党员工作。

18、关于“党日制度执行表面化”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认真开展党日活动并明确党日活动主题，1-4月开展4次党日活动，制定了相应主题，将党员纳新、交纳党费、开展党员志愿服务纳入党日活动，丰富主题党日活动内容。进一

步结合实际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国有企业党建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作为党日重点学习内容，强化“以党建促业务、以业务促党建”的思想认同和行为自觉。

整改成效：丰富党日活动，建立起与企业业务结合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的工作意识。

19、关于“民主评议党员制度落实不彻底”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①规范开展2022年度民主评议党员活动，并长期坚持。②加强规范民主评议党员工作记录工作。

整改成效：严格执行民主评议党员制度，规范化落实民主评议党员制度。2023年3月23日召开了2022年度组织生活会，按要求开展了党务公开，抓党建工作总结等事项，认真按要求开展了民主评议党员工作。

20、关于“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规范开展廉政风险提示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完善工作记录，完善报备工作。严格执行重大事项和“三重一大”制度。要求从2023年开始，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执行标准规范化，所有重大事项均按照“三重一大”和重大事项制度要求讨论通过。重要时间节点均通过文件或微信进行风险提示。

整改成效：强化主责定位意识，规范开展了廉政风险提示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完善了工作记录，2023年5月制定个人重大事项报备管理通知，完善了个人重大事项报备工作。

21、关于“选人用人和干部队伍建设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结合公司实际，按照相关规定调整确定子公司兼职人员及数量。严格落实国有企业人员在出资子公司兼职数量不得超过3个的规定，杜绝非党干部从事党务工作的问题发生。

整改成效：梳理兼职人员情况，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按照规定已调整了公司全部兼职数量超过3个的人员。认真解决了非党干部从事党务工作的问题。

22、关于“重经营轻党建”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强化理论学习的成效，重点学习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结合工作实际，将党建与经营业务同部署、同落实。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强化理论与实践结合，重点开展服务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升自主经营业务比重，打造自我造血机能的工作实践。

整改成效：2023年以来，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组织召开党的二十大理论学习，贯彻落实国有经济布局，加强与实践结合，参与重点工程项目，力争公司经营收入方面有新突破。

23、关于“履行党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不够”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不断拓展党建管理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强化会议记录、党员发展、民主评议的规范化和程序化监督管理工作。

整改成效：严格督办管理，强化监督检查，对于会议记录、党员发展、民主评议党员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批评教育，及时进行

指导和纠正，组织建立党员发展、谈心谈话制度等长效机制。

24、关于“履行‘两个责任’的能力有待加强”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压实“两个责任”，及时组织召开党风廉政工作会议，全面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状，在节假日等重要节点，严肃党风党纪，党风党纪提醒和典型案例警示提醒。

整改成效：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强化了谈话提醒和警示教育，强化问责管理。

25、关于“落实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对于上轮巡察等难以解决的问题已多次制定强化整改措施的工作方案，建立领导包保、调度督办工作机制，引入法律顾问，咨询法律意见，有序有力的推进巡察整改难点问题。

整改成效：强化巡察问题整改落实，直面未整改问题，推进落实。建立了责任到人，可考核、可追责的巡察整改工作责任制，推动巡察整改长效化。

26、关于“习惯于按老经验老办法做工作，缺少有意识地优化解决新问题的方式方法”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①积极与银行、证券公司沟通，对于新政策跟进了解。②邀请证券公司进行相关业务培训，以提高公司业务人员的业务水平。③加强交流学习，组织培训、学习考察，提升创新意识，提高业务能力。

整改成效：与证券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实现了对接，开展

了业务交流、探讨，形成了战略合作共识。制定年度财务培训、考察计划，组织培训学习，提高业务能力。

27、关于“深入基层少，与员工交流少，多做调查研究方面还有一定差距”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加强与员工之间交流，适时开展调研活动，建立领导干部谈心谈话制度。

整改成效：初步形成《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领导干部谈话制度》，建立了定期下基层，与员工多沟通交流，了解员工思想动态的工作措施。

28、关于“带队意识不强。对职工关心不够，缺少深入地做好职工思想工作”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建立谈心谈话制度，定期深入基层开展学习调研活动。

整改成效：建立谈心谈话制度，加强思想交流；深入基层及时准确了解掌握职工思想动态和需求。

29、关于“工作比较急躁，与下级沟通较少，处理协调中层部门工作有短板”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建立谈心谈话制度，定期深入基层，了解职工思想动态。

整改成效：加强与分管工作部门的思想交流，改进工作方式、方法。

（二）正在推进整改的问题

1、关于“职工薪酬结构设计不合理，激励作用不明显”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坚持群众路线和思想，改革薪酬结构，设定工资标准，研究制定《公司基本薪酬确定（暂行）办法》。

阶段性整改成效：根据公司工资预算，考虑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和推动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等方面问题，修改和完善公司薪酬制度。已上报市国资委审议，待市国资委批复。

履行相关审核程序中。

2、关于“档案管理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招聘档案整理中介机构进行档案整理。引进专业人员，组织专业人员培训。

阶段性整改成效：高度重视档案管理，建立起及时整理公司档案，强化公司档案管理的责任意识。

3、关于“个别项目清算进展缓慢”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加快推进依法清算解散工作进度，或直接申请破产清算。

阶段性整改成效：多次与对方商谈清算事宜，并发出律师函，若仍不来抚洽谈，马上启动法律程序，依法申请清算。

（三）意见建议落实情况

1、关于“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融入集团决策管理经营各环节。”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坚持支委会前置审议工作机制，切实开展“第一

议题”工作制度，强化党建与业务融合发展，不断强化公司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强化清收挽损工作，有效化解债务风险，坚持“立足主业、拓展经营”的工作方针，推进项目建设。规范“三会一课”制度，全面从严治党，强化作风建设，充分发挥党组织在国有企业“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职能作用。

整改成效：坚持用党的理论武装和指导工作，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项目建设稳步推进，积极参与重大项目建设，积极落实辽宁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为企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好基础。

2、关于“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严格党风廉政建设，强化“一岗双责”，严格遵守党风廉政建设要求，严格实行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开展重点领域、重点人员的监督排查工作。

整改成效：召开公司党风廉政大会，签订党风廉政责任状、实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严格落实驻国资委纪检组的各项工作要求。

3、关于“不断提升国企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持续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发挥企业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统筹谋划推进企业党的建设和改革发展，做到党建与企业治理紧密结合”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发挥党组织领导作用，完善党建工作制度。梳理完善公司管理制度，形成分类的制度建设体系。

整改成效：发挥国有企业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实行支委会前置审议工作制度，2023 以来组织召开支委会 14 次，议定涉及法人治理、核心业务管理等事项 42 件。紧跟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步伐，进一步强化支委会、董事会建设，形成董事会召开机制。

4、关于“做好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按巡察整改工作要求，强化组织学习，成立巡察整改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建立整改台账，强化定期督办推进工作机制，目前正在加快推进落实整改措施阶段。

整改成效：严格落实支部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领导班子的主体责任，班子成员具体责任，层层压实。明确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确定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坚持整改成果有效运用，确保巡察整改取得实效。

三、下一步全面推进整改计划

下一步，城投公司将持之以恒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察整改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关于巡察整改的工作部署，全面落实市委特别是市委主要领导在市委巡察情况汇报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巩固深化巡察整改的工作成果，落实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 3 年行动，坚持“立足主业，拓展经营”的工作方针，实施城投公司 2023 年“攻坚年”和“销号年”工作目标。进一步强化落实整改措施，层层压实整改责任主体，对于长期推进整改仍需进一步深化整改措施，坚持长效机制，全面切实有效完成巡察

整改，实现城投公司有序健康发展目标。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53990021；电子邮箱 fsctzhb@163.com。